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 10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谨先生主持。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47 名，代表股份数 236,559.1397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符合《公司法》等规定。

三、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豁免股东会会议通知程序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豁免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程序。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二）《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236,559.1397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回避0股。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证券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559.1397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回避0股。

3、发行股票的数量

公司拟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788,530,465股，公开发行的股份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

本次发行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则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发行的股票为本次发行股票的一部分，公司拟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的上限应当根据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行使结果相应增加，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拟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的15%。

公司最终发行股票的数量（包括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由公司董事会和/或其获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适用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条件及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等监管机构注册或者同意的发行规模为准。如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

则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4、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符合适用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询价对象和已经在深交所开立证券账户的创业板合格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证券监管机构、深交所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5、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通过向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的方式或者证券监管机构及深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相应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6、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12 英寸集成电路模拟特色工艺生产线项目（三期项目）	162.50	35.00
2	特色工艺技术平台研发项目	30.00	25.00
2.1	基于 65nm 逻辑的硅光工艺及光电封装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7.70	7.30
2.2	基于 eNVM 工艺平台的 MCU 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6.50	6.20
2.3	基于 22nm 逻辑和 RRAM 存储器件工艺技术的存算一体芯片研发项目	15.80	11.50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	15.00
合计		207.50	75.00

其中，募投项目“12 英寸集成电路模拟特色工艺生产线项目（三期项目）”将由公司子公司广州粤芯三期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实施，公司拟通过增资或借款的方式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投入项目实施主体开展募投项目的建设。

公司可以依据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和实际资金需求，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或者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及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则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7、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为维护公司现有股东及新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方案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若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存在滚存未分配利润，该等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各自在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份比例予以分配；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存在未弥补亏损，该等未弥补亏损将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各自在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份比例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8、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的承销方式为余额包销。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9、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发行完成后将全部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10、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相关决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如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的予以注册决定，则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自动延续至本次发行完成之日。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三）《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共同或者单独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组织实施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以及根据本次发行的证券监管机构的意见并结合市场环境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在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内相关政策发生任何变化的，根据该等新政策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项；

2、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规定及证券市场实际情况，在股东会批准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之范畴内，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调整或者确定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板块、发行时间、发行方式、发行股票的数量、发行对象、定价方式、承销方式、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日期、超额配售、网上网下发行数量比例、确定符合战略配售资格的投资者及其配售比例并签署战略配售协议、聘请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中介机构并与其签署聘用或者委任协议、支付本次发行相关费用及其他相关事宜以及暂停、终止发行方案的实施等（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必须由股东会重新审议的事项除外）；

3、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股东会批准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之范畴内，确定具体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所需资金金额，或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必要、适当的调整，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调整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项目、该等项目所需资金金额、募集资金投入

方式等；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实施的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或者有关主管部门意见对有关事宜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调整各项目的使用资金金额、实施主体、实施进度、实施方式等；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时机，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可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先行投入的资金；确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包括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使用）；签署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于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重大合同；根据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项目向有关主管部门办理有关审批、备案手续（如需）；

4、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注册等手续，批准、修改、签署及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任何协议、合同、承诺、声明、确认、预案、方案、规划、措施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以及通过及发布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公告；

5、对于股东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因本次发行的需要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修改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和申请文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情况、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及本次发行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该等文件的文字、章节、条款等进行调整和修改）；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公司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等条款作出相应的修改，向公司登记机构及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办理审批、变更、备案事宜；

6、根据各股东作出的承诺于本次发行完成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股权登记结算相关的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托管登记、流通锁定等事宜，以及办理本次

发行完成后所发行股份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等事宜；

7、对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的相关决议内容作出相应修改，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必须由股东会审议的修改事项除外；

8、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9、上述授权应包括对有关内容进行修改的权利、签署任何有关的文件以及向任何相关部门进行申请的权利；

10、同意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获授权人士在授权范围内单独或者共同全权办理上述授权相关事务及其他由董事会授权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具体事务；

11、同意追认、确认、批准及采纳在股东会批准本次发行及上述授权的相关决议作出之前公司、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所采取的任何与上述授权相关且一致的行动。

上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四）《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以下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12 英寸集成电路模拟特色工艺生产线项目（三期项目）	162.50	35.00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2	特色工艺技术平台研发项目	30.00	25.00
2.1	基于 65nm 逻辑的硅光工艺及光电封装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7.70	7.30
2.2	基于 eNVM 工艺平台的 MCU 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6.50	6.20
2.3	基于 22nm 逻辑和 RRAM 存储器件工艺技术的存算一体芯片研发项目	15.80	11.50
3	补充流动资金	15.00	15.00
合计		207.50	75.00

其中，募投项目“12 英寸集成电路模拟特色工艺生产线项目(三期项目)”将由公司子公司广州粤芯三期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实施，公司拟通过增资或借款的方式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投入项目实施主体开展募投项目的建设。

公司可以依据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和实际资金需求，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或者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全部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以及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方式解决；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规模超过上述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则公司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将根据适用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

规定建立并完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使用、变更用途、监督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五)《关于聘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有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公司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上市的辅导机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聘请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上市的联席主承销商;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为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

股东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再授权人士与中介机构协商确定具体费率,并签署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中介机构服务协议等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六)《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为: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存在滚存未分配利润,该等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各自在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比例予以分配;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存在未弥补亏损,该等未弥补亏损将由公司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各自在本次发行后的股份比例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七）《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制定《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八）《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制定《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九）《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制定《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十）《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公司就本次发行出具相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同意授权董事长及其获授权人士根据上市审核监管要求和本次发行的需要对前述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十一）《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制定《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和《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该等制度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施行，现行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届时废止。

1、《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2、《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3、《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十二）《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制定下列公司治理制度，该等制度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施行，公司现行治理制度届时相应废止。

1、《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2、《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3、《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4、《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5、《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6、《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7、《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8、《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9、《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 236,559.1397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0 股。

（十三）《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股东会同意确认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 1 月至 6 月（以下简称“报告期”）的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定价政策具有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183,015.4276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回避 53,543.7121 股，关联股东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华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科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产投壹号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誉芯众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万联天泽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刘海燕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广东省半导体及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东粤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林绮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华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科学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向奔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国投(广东)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国投(广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高爱民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许多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广州科创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魏大华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上海芯濮然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嘉善存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李海涛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广东广祺智行肆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盈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谢卓然



2025年12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吉富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邱俊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广州越秀创达八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卢荣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联芯叁号(广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芯联心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CHEN, WEI TONY

(陈卫)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CHEN, WEI TONY

(陈卫)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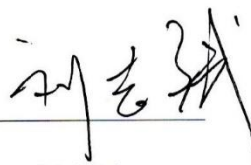
嘉兴隽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上海恒旭创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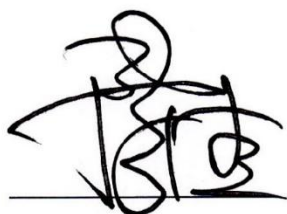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刘志斌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陈 谨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广东广祺辰途瑞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 广州盈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签字):

刘晨曦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深圳市惠友豪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深圳市惠友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邓军

邓军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合信芯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合信方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池塑阳

池塑阳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合肥华芯康远汽车电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青岛华盈华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张聿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晶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广视盛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方蓓

方蓓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张明合

张明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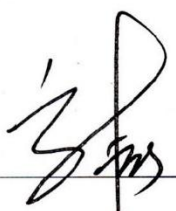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谢育能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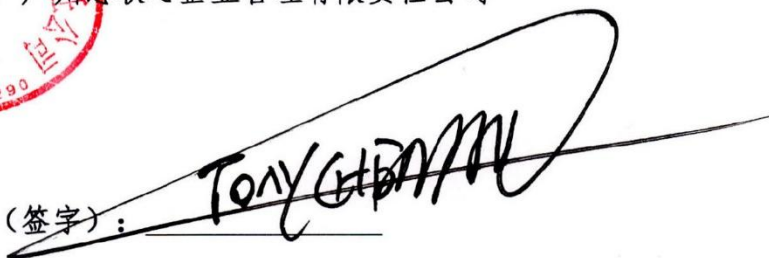
联芯贰号(广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芯联心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CHEN, WEI TONY

(陈卫)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深圳山海叁号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招银国际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张浩

2025年12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苏州晶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苏州工业园区兰璞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李海涛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广州广祺欣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盈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谭民爱

谭民爱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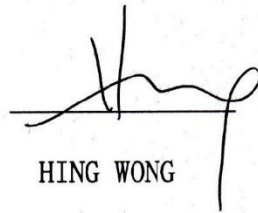
合肥华登二期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青岛华盈华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HING WONG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苏州工业园区储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苏州工业园区兰璞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李海涛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联芯肆号(广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芯联心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CHEN, WEI TONY

(陈卫)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联芯陆号(广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芯联心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CHEN, WEI TONY

(陈卫)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淄博盈科值得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上海盈科值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陈严彬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盛誉工控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广州广视盛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方蓓

方蓓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淄博盈科吉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赖振东

赖振东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青岛新鼎啃哥捌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北京新鼎荣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张驰

张驰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广州华芯盛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珠海华芯量子咨询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王林

王 林

2025年12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敖小敏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共青城吉富启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邱俊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深圳市安鹏知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 深圳市安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签字):


刘培龙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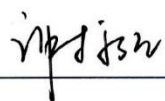
中山广发信德致远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谢永元



2025年12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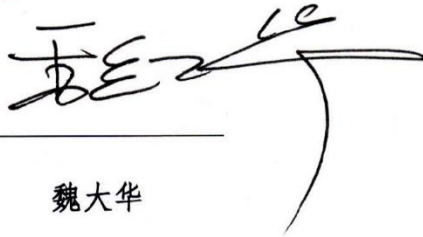
广州产投壹号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产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魏大华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淄博盈峰万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 (盖章): 宁波盈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签字): 孙琳琳

孙琳琳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东珩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东珩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张瑞双

张瑞双



2025 年 12 月 12 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联芯伍号(广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芯联心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CHEN, WEI TONY

(陈卫)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广发信德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姜波".

姜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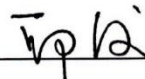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吉富智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吉富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邱俊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签字盖章页)

厦门市惠友豪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厦门惠友蓝楹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邓军



2025年12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粤芯半导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签字盖章页)



广州合信芯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盖章): 广州合信方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陈华生

陈华生



2025 年 12 月 12 日